

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

编号：530114261002940

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：

根据《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，按照项目立项以及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确定的指标，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呈贡区CG-HX-G3-03-01地块中学项目（雨花片区韶光街以南中学）（规模及投资额：本项目总用地面积43056.53m²，拟建设一所39班初级中学，总建筑面积42687.19m²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4892.79m²，地下建筑面积7794.40m²。包含教学楼、综合楼、学生宿舍、体育活动用房及食堂、地下室、运动场等建筑物和设施。项目概算总投资26106.95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投资。）进行审查，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。

特此批复。

